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铝股份”或“公司”）拟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拟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三、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四、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符合《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第七条规定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一）重大资产出售

1、拟出售资产

2、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格

3、拟出售资产的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4、拟出售资产涉及的职工整体平移方案

5、决议有效期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3、发行价格
 - 4、发行数量
 - 5、配套融资的募集资金用途
 - 6、拟购买资产
 - 7、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 8、拟购买资产的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9、锁定期安排
 - 10、上市地点
 - 11、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2、拟购买资产涉及的人员安置
 - 13、决议有效期
- 七、关于签订并实施附生效条件的《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
- 八、关于签订并实施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九、关于签订并实施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 十、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财务会计报告和盈利预测及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 十一、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十二、关于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 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和五矿稀土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十四、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十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六、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证券服务机构的议案

十七、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铝股份的重大关联交易。关铝股份已经向本人提交了关于前述交易的相关资料（包括与前述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本人对该等资料进行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关铝股份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

本人作为关铝股份的独立董事，现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前述交易及相关事项的议案提交给关铝股份董事会会议审议。

本人特此声明：本人出具本同意函，不表明本人有义务在董事会会议上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